保证金退还申请书

湖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：

本公司/单位 ，参与投标 （项目/标段名称），于 年 月 日向省交易中心缴纳保证金￥ 元（大写金额：人民币 ），保证金账号（项目/标段所对应省交易中心收款虚拟账号）为： ，因我方 原因导致保证金无法原路退还，现申请将该项目/标段投标保证金退还到以下账户：

户名：

账号：

开户行：

联行号：

因保证金未原路退还所产生一切风险由本公司/单位承担。

请予支持办理。

公司/单位（盖章）：

法定代表人（签字或盖章）：

联系人：

联系电话：

年 月 日

注：1、退还账户必须为投标人单位账户，不得申请退还到其他单位账户或私人账户。财政拨款预算单位若申请退还到财政账户的，需加盖财政部门相应公章。

 2、公司/单位盖章处需盖投标人单位行政公章，合同专用章、财务专用章、部门公章等其他公章无效。

3、请随本申请书附相应项目/标段投标保证金缴款凭证复印件（加盖单位公章）。

4、请以顺丰寄付方式将材料寄至：湖南省长沙市雨花区万家丽南路二段29号湖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1116室，财务部（收），电话：0731-89665255。